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函

地址：10041臺北市中正區北平西路3號

承辦人：馬瑩珊

電話：02-23815226#3667

傳真：02-23314805

電子信箱：0005183@railway.gov.tw

受文者：本局企劃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20日

發文字號：鐵企開字第1060038525B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038525BA0C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局公開評選「高雄火車站站東舊宿舍區都市更新事業」都市更新實施者案公告1份，請張貼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都市更新條例」第9條暨「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5條之1規定辦理。
- 二、旨揭公告請貴府秘書處、三民區公所協助張貼公告周知。另請三民區公所協助轉送都市更新事業案所在位置之博愛里辦公處張貼公告周知。
- 三、另依「政府主導都市更新案公開評選實施者公告刊登政府採購公報作業手冊」規定，惠請內政部營建署協助刊登政府採購公報。

正本：內政部營建署、高雄市政府、高雄市三民區公所(2份)

副本：新見國際設計規劃顧問有限公司、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含附件)、本局企劃處

2017/11/20
11:35:26
電文
交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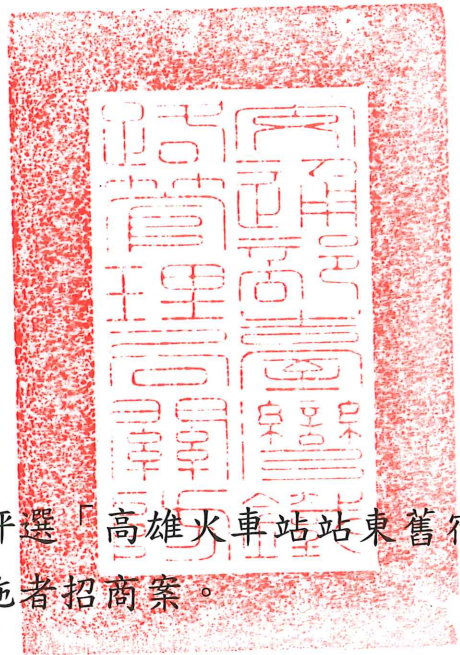
106/11/21



N01060007960 106/11/20

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鐵企開字第1060038457號
附件：



主旨：公告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公開評選「高雄火車站站東舊宿舍區都市更新事業」都市更新實施者招商案。

依據：

- 一、依都市更新條例第9條及其施行細則第5條之1辦理。
- 二、旨案業經高雄市政府103年12月16日高市府都發住字第10306674900號函，依「都市更新條例」第9條暨「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5條之1規定，同意委託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辦理經公開評選程序委託都市更新事業機構為實施者在案。

公告事項：

一、公告期間：自106年11月21日（二）至107年4月20日（五）止。

二、公告地點

（一）本公告張貼於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高雄市政府與所在地區公所（高雄市三民區）之公布欄。

（二）相關訊息刊登於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網站（<https://www.railway.gov.tw>）、內政部營建署都市更新入口網（<http://twur.cpami.gov.tw/>）及政府採購公報。

三、公告內容：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公開評選「高雄火車站站

裝

訂

線

東舊宿舍區都市更新事業」都市更新實施者案之招商文件，包括申請須知、委託實施契約及設定地上權契約等。

四、主辦機關：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以下簡稱本局）。

五、受理單位：本局企劃處開發科（10041臺北市中正區北平西路3號3樓3002室），聯絡人：馬工務員瑩珊，電話（02）2381-5226 轉 3667、傳真（02）2331-4805、電子郵件 0005183@railway.gov.tw。

六、招商文件洽購時間與方式：

（一）請於公告期間內（上班日上午9時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5時）至主辦機關洽購。

（二）洽購方式為請申請人先將本案招商文件工本費每份新臺幣3,000元整逕行匯入下列主辦機關帳戶，（銀行：臺灣銀行營業部、帳號：003031121966、戶名：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營業基金戶），匯款後再持單據至主辦機關本局企劃處開發科親自領取本招商文件。

七、申請方式：申請人應依申請須知所載應備文件內容及套封方式，於公告截止日前，專箱密封由專人送達主辦機關，逾期恕不受理；如遇停止上班日暫停收件，則延至其次一辦公日之同一截止時間。

八、相關詳細內容請參閱招商文件，敬請踴躍投標。

局長鹿潔身

